

一、 建设用地呈报说明书

“一书三方案”

编 制 机 关（公章）		上杭县自然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 （签字）		钟立新					
编 制 时 间		2023-07-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计量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上杭县 2023 年第六批次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18.7418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8.7418	
土 地 利 用 现 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使用集体土地
			总 计	18.7418	0	18.7418	0
	（一）农用地		18.7418	0	18.7418	0	
	其 中	耕地	2.085	0	2.085	0	
		林地	16.0517	0	16.0517	0	
		园地	0.5551	0	0.5551	0	
		其他农用地	0.05	0	0.05	0	
		草地	0	0	0	0	
		基本农田	0	0	0	0	
	（二）建设用地		0	0	0	0	
（三）未利用地		0	0	0	0		

备 注	本批次拟报批征收地块，未涉及占用基本农田，符合规划。 未涉及信访问题；未涉及违法用地。 规划耕保经办人：伍荣龙 监察大队经办人：林光明
-----	---

填表人： 秦瑞芬

福建土地农转征审批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8.7418		0	18.7418	
其中：耕地	2.085		0	2.085	
基本农田	0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面积		
	7		0.1128		
	8		1.9722		
	平均质量等别	8	合计	2.085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乡级	
需调整计划	不需要		规划级别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0		补划基本农田	0	
农用地转用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0	0		18.7418	2.085
未使用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占用耕地或永农必要性	占用耕地 2.0850 公顷，未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补化耕地或永农必要性	补充耕地 2.0850 公顷，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	--------------------------

填表人： 秦瑞芬

福建土地农转征审批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2.085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上杭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上杭县自然资源局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13.1355	平均缴费标准	6.3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458.82	平均费用标准	220.0576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50000202311373775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2.085		2.085	
补充水田规模	2.085		2.085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25189.2		25189.2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填表人： 郭建东

四、征 收 土 地 方 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18.7418		其中：耕地	2.085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白砂镇		村	塘丰村、梧岗村、大田村		
权属状况		权属清楚、四至明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 补偿 情况	地类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 标准	地类调整系 数	产值标准	倍数
	耕地		2.085	63	1		
	基本农田		0				
	林地		16.0517	63	0.2		
	园地		0.5551	63	0.42		
	其他农用地		0.05	63	0.2		
	草地		0				
	建设用地		0				
	未利用地		0				
	青苗补偿费		5.004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27.0751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		56.295				
	临时安置等其他费用		0				
	征地总费用		437.2984				
征地 安置 情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85	需安置劳动力人口数		66	
	安 置 途 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85			
		农业安置		0			
		社会保障安置		66			
		留地留物业安置		0			
		用地单位安置		0			
		征地款入股安置		0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该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已征得村委会及被征收农户代表同意，群众无异议。 2、本批次不涉及建设用地，不需安置。		

填表人：秦瑞芬

福建土地农转征审批